

胡適（1891年12月17日—1962年2月24日），原名嗣糜，讀書時曾取名洪辟，又改為適、適之^{[1]:5}。一生用過筆名有：希彊^{[註 1][2]}、自勝生、鐵兒、冬心、臧暉之主人、臧暉等^{[註 2][3][4]:5}。生於江蘇省松江府川沙縣，祖籍安徽省徽州府績溪縣上莊鎮^{[1]:5}。曾任國立北京大學校長、中央研究院院長、中華民國駐美大使、天主教輔仁大學、南開大學校董會董事等職。

胡適是新文化運動的奠基人與領袖之一^{[4][5]}，他興趣廣泛，著述豐富，在文學、哲學、史學、考據學、教育學、倫理學、紅學等諸多領域都有較為深入的研究，開風氣之先。在哲學上倡導約翰·杜威的實用主義方法論，主張「大膽假設，細心實證」^[6]，「實驗是真理的唯一試金石」^[7]，在政治上主張自由主義^[8]，是一位備受爭議、值得探討的多重身份歷史人物。也是被各方政治勢力批評得最多的人之一^[9]，他擁有三十六個博士學位（包括名譽博士），是世界上擁有最多博士學位的人之一。

白話運動/文學革命^[編輯]

參見：新文化運動

1917年，胡適還是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的研究生，他在《新青年》上發表了《文學改良芻議》，引起很大反響。白話的使用歷史很長，推動白話文的努力也有相當的時間^[39]，這篇文章之所以引起轟動，一是出現在合適的時間^[40]，二是內容詳實，言之有據。一共提了文學改良的八個原則，「言之有物；不摹仿古人；講求文法；不無病呻吟；去除濫調套語；不用典；不講對仗；不避俗字俗語（註：即白話）」。不僅僅是文言改成白話的問題，還包括內容的改變，要「言之有物」，包括情感和思想，「非古人所謂『文以載道』之說」，開啓了對「文以載道」這一文學道統的批評^{[41][42][43]}。包括文風的改變，讓語言成為交流的有效工具，而不是以文害意。最後導致對文學的評價標準的根本改變，不模仿古人，推崇白話文學。關於白話文學，文中說，「今人猶有鄙夷白話小說為文學小道者，不知施耐庵、曹雪芹、吳趸人皆文學正宗，而駢文律詩乃真小道耳。吾知必有聞此言而卻走者矣」。這句話在當時是革命性的，夏志清這麼評價：「文學革命開始於1917年胡適的文章《文學改良芻議》...胡適把整個中國文學的遺產重新估價了，他以前沒有幾個學者敢像他那樣公然表揚小說的價值，聲稱水滸傳、西廂記足可與離騷、莊子、史記相提並論。他還以史學家和批評家的身份，指出一種他個人極為欣賞的藝術信仰：宣揚人道的寫實主義。他信奉的是小心求證的精神，是現實的樂觀主義者」^[44]。

胡適此後發表《歷史的文學觀念論》（1917年）、《建設的文學革命論》（1918年）、《國語文法概論》（1921）等論文，認為「死文字決不能產出活文學。中國若想有活文學必須用白話，必須用國語，必須做國語的文學」，主張「國語的文學，文學的國語」。鄭振鐸說「《建設的文學革命論》...是一篇文學革命最堂皇的宣言」^[45]。古文家林紓則反對說：「若盡廢古書，行用土語為文字，則都下引車賣

漿之徒所操之語，按之皆有文法，...據此則凡京津之稗販，均可用為教授矣。」

^[46]，反對者還有學衡派、章士釗。

1920 年出版中國新文學史上第一部白話詩集《嘗試集》。《嘗試集》的新詩充滿試驗性質，並不成熟。余光中認為「胡適等人在新詩方面的重要性也大半是歷史的，不是美學的」。^[47]周策縱評胡適新詩「清新者有之，朦朧耐人尋味者則無；輕巧者有之，深沈厚重者則無；智慧可喜者有之，切膚動人摯情者則無」。^[48]《嘗試集》出版後，引起了相當大的反響，受到復古派的反對。學衡派東南大學教授胡先驕說：「胡君之《嘗試集》，死文學也。...胡君輩之詩之鹵莽滅裂趨於極端，正其必死之徵耳。」^[49]

1919 年胡適第一個用白話寫作獨幕劇《終身大事》，劇情裡女主角與戀人離家出走，是受易卜生《玩偶之家》的影響。他的小說《一個問題》開啟了中國現代小說的第一個流派「問題小說」。^[來源請求]

夏志清評價胡適的文學創作：「可惜胡適雖然是個了不起的倡導人，他卻不能以身作則寫出一些令人滿意的文學示範作品來，他的主要成就在於把整個中國文學的遺產重新估價了。」^[44]